

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三第三次段考範圍及日程表

更新日期：112.12.11

日期	112 年 12 月 28 日(星期四)							112 年 12 月 29 日(星期五)						
節次	1	2	3		4	5		1	2	3		4	5	
年科時 級目間	0820~ 0920	0940~ 1040	1100~ 1200	1200~ 1300	1320~ 1420	1440~ 1540	1540~ 1610	0820~ 0920	0940~ 1040	1100~ 1200	1200~ 1300	1320~ 1420	1440~ 1540	1540~ 1610
301-304	國文 001	自習	歷史 005	午餐 午休	自習	英文 002	打掃 時間	數學 003	自習	自習	午餐 午休	公民 007	包 高中 活動	打掃 時間
305-307	國文 001	自習	物理 012		自習	英文 002		數學 003	自習	自習		化學 013		
308-310	國文 001	自習	物理 012		自習	英文 002		數學 003	自習	生物 014		化學 013		

注 意 事 項

★ 本校學生各項定期考試，均依本校「學生定期考考試及請假補考規則」辦理。

1. 考試時間 60 分鐘，考試以打鐘聲為主。
2. 請注意考試時間！考試後下課時間為 20 分鐘。
3. 請副班長於考試前在黑板書寫各班「應考人數」、「實到人數」、「缺席」同學座號。
4. 學生應遵守考試規定時間入場，遲到者不得要求延長時間或補考。考試時間截止，始准繳卷離開考場，不准提早交卷；因突發因素提早交卷者，交卷後不得再要求重寫或補考。
5. 考試時應將書包放置走廊或教室前後，除應試文具外，非應試物品（含書籍、簿冊、紙張、**行動電話、穿戴式裝置等**）請勿置放於桌面、抽屜內、桌椅下、座位旁或隨身攜帶，並一律將桌子反轉（抽屜朝前）。
6. 電腦答案卡：必須使用黑色 2B 軟心鉛筆畫記；答案卷：應以黑色墨水的筆書寫。
7. 請監考老師將缺席同學座號填寫於試卷袋上，並請簽名。
8. 考試嚴禁作弊，違者依校規議處。
9. 考試期間因請假准予補考者，以重新命題為原則。請依規定銷假後憑請假卡洽教務處申請補考事宜。
10. 當日無故缺席者，不得補考。
11. 考試結束後，請完成打掃工作後方可離校；留校自習者，請遵守學校規定之作息時間。

※段考日第 8 節課輔暫停

科目	考試範圍
國文	第五冊 9-10 課、老莊選讀、補充教材 7-8 課
英文	課本：L5 ~ L6；進階字彙 Level 6: U10 ~ U13；Ivy 雜誌：December W1-4； 歷屆試題：112 學測、110 指考。
數學甲	數甲 CH3、學測數 A B1~B4
數學乙	一~四冊學測範圍
數學補強	數 B 學測範圍
物理	選物 4 第二章電流磁效應
化學	高三選化 4 (1-1~1-3)
生物	3-4 基因的表現~3-6 生物科技的應用
歷史	第一~三冊學測範圍，選修第 2、5 章
公民	公民與社會選修 I：第 1-3 課、公民與社會必修社政及法律部分